



2006 年

公共基础知识

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 辅导用书 (下册)

本书编写组 编

中国言实出版社



2006 年

公共基础知识

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 辅导用书

(下册)

本书编写组 编

中国言实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辅导用书/《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辅导用书》编写组编.
—北京:中国言实出版社, 2006.1
ISBN 7—80128—774—6

I.江…
II.江…
III.公务员—招聘—考试—中国—自学参考资料
IV.D630.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00094号

出版发行 中国言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80号加利大厦5号楼105室

邮 编: 100101

电 话: 010-64924716(发行部) 010-64890042(编辑部)

网 址: www.zgyscbs.cn

E-mail: zgyscbs@263.net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杭州万星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6年1月第1版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规 格 889×1194毫米 1/16 59.75印张

字 数 1526千字

定 价 125.00元(全三册)

前 言

为帮助江苏省广大考生提高复习效率和复习质量,特邀请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研究专家作指导,精心编写了本书。本书严格按照2006年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相关政策编写而成,体现了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的最新精神,具有以下鲜明特点:

结构新颖,考点全面

按照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申论、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公共基础知识标准试卷的组成部分以及最新命题趋势编写内容,紧扣大纲,考点详尽,采撷精华,语言精练,条理清晰,旨在帮助考生用最短的时间温习知识,快速掌握应试技巧,提高考试成绩。

内容新颖,重点突出

在深入研究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申论、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和公共基础知识试卷历年真题的基础上,对近几年命题范围内的各知识点、各类题型及其演变情况加以深入分析和总结,并对典型例题加以详细的解析,力求反映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笔试的特点,帮助考生在理解知识考点的基础上,加强实战能力的训练。

体例新颖,实用性强

结合了理论式考试参考用书的系统性和练习题式复习资料易于强化训练的优点,采用全新的体例编排章节,使考生既能从理论和宏观上把握公务员考试的精髓,又能快速有效地掌握各类题型的解题技巧。

上册——申论分五个部分编排:第一部分为《申论综述》,概述申论考试的基本情况和申论考试的能力要求;第二部分为《申论考点分析》,着重分析申论考试具体的考查内容;第三部分为《历年真题解析》,对历年申论考试真题进行透彻的解析,帮助考生把握申论考试的答题要领、命题规律;第四部分为《申论标准预测试卷》,提供全真模拟题和参考答案,供考生模拟训练之用;第五部分为《热点问题资料汇编》,内容根据最新时事热点汇编而成,供考生复习参考之用。

中册——行政职业能力测验采用了“考点分析、典型例题解析、历年考题解析、解题方法指导、相关知识链接”的编写体例,不仅帮助考生从宏观上全面系统地把握命题趋势,还有助于考生快速有效地掌握各类题型的解题技巧,强化考生答题的实战能力。

下册——公共基础知识采取了“要点提示、考点详解、典型例题解析、真题荟萃”的编写体例。“要点提示”、“考点详解”为考生指明了复习方向;而“典型例题解析”、“真题荟萃”引导考生探究命题规律,掌握答题技巧;“典型例题”充分体现了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的命题思路,具有代表性和针对性,旨在帮助考生把握最新的考试动态与方向。

本书由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研究专家强强联手、潜心研究、精心编写而成,涵盖全部考点、知识详尽,集权威性、实用性、技巧性、时效性于一身,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对考生快速提高应试能力,大幅度提高考试成绩有很大的促进作用。

本书的不足之处,望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编写组
2006年1月

目 录

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试辅导用书（下册）

公共基础知识

第一部分 政治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2
第一节 哲学和马克思主义哲学	2
第二节 世界的物质性和人的实践活动	4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	5
第四节 认识与真理	8
第五节 历史唯物主义	11
第六节 典型例题解析	15
第二章 毛泽东思想概论	19
第一节 毛泽东思想是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	19
第二节 毛泽东思想的主要内容	20
第三节 毛泽东思想的历史地位	25
第四节 典型例题解析	26
第三章 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	31
第一节 邓小平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	31
第二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	33
第三节 解放思想 实事求是 与时俱进	36
第四节 社会主义的本质和根本任务	38
第五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党的基本路线、基本纲领	39
第六节 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43
第七节 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战略	45
第八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	49
第九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	52

第十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	55
第十一节 “一国两制”和实现祖国的完全统一	57
第十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外交战略	59
第十三节 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和依靠力量	61
第十四节 典型例题解析	63
第四章 中共党史	68
第二部分 经济	
第一章 商品经济与市场经济	74
第二章 常用经济概念的理解和应用	77
第三章 典型例题解析	84
第三部分 法律	
第一章 法学基础理论	88
第一节 基本概念	88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制定与实施	91
第三节 典型例题解析	94
第二章 宪法	97
第一节 宪法概述	97
第二节 国家的基本制度	99
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与基本义务	104
第四节 国家机构	107
第五节 典型例题解析	115
第三章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119
第一节 行政法	119
第二节 行政诉讼法	124
第三节 典型例题解析	128
第四章 民法	132
第一节 民法概述	132
第二节 民事主体和民事法律关系	134
第三节 民事权利	141
第四节 合同法	147

第五节	诉讼时效	152
第六节	民事责任	153
第七节	典型例题解析	155
第五章	经济法与商法	159
第一节	经济法	159
第二节	商法	162
第三节	典型例题解析	169
第六章	公务员法	175
第一节	公务员制度的发展	175
第二节	公务员法详解	177
第三节	机关工作人员职业道德	180
第四节	典型例题解析	182
第四部分	管理	
第一章	管理学概述	186
第二章	公共行政	189
第一节	公共行政的内涵与政府职能	189
第二节	行政组织	193
第三节	行政体制	197
第四节	人事行政	199
第五节	公共财政	200
第六节	行政执行与电子政务	202
第七节	行政责任	205
第八节	行政监督	207
第三章	公共政策	210
第一节	公共政策概述	210
第二节	政策制定	212
第三节	政策执行	214
第四章	领导学	216
第五章	典型例题解析	219
第五部分	科学技术	

	第一章 科学技术与社会	223
	第二章 自然科学常识	229
	第三章 日常生活中的科技常识	237
	第四章 典型例题解析	243
	第六部分 历史与国情	
	第一章 中国古代史	246
	第二章 中国近现代史	251
	第三章 世界历史	258
	第四章 国情与国力	263
	第七部分 公文写作与处理	
	第一章 公文写作概述	272
	第一节 公文概述	272
	第二节 公文的种类	273
	第三节 公文文体与结构	276
	第四节 公文的格式与稿本	278
	第五节 典型例题解析	281
	第二章 公文写作要则	282
	第一节 公文写作基本要求	282
	第二节 行文规则	283
	第三节 公文写作的语言运用	285
	第四节 公文的写作程序	289
	第五节 典型例题解析	291
	第三章 常用公文的写作要点	292
	第一节 规范性公文的撰写	292
	第二节 令知类公文的撰写	293
	第三节 呈请类公文的撰写	296
	第四节 函、会议纪要的撰写	298
	第五节 典型例题解析	299
	第四章 公文处理	300

第一节	公文处理概述	300
第二节	发文处理	302
第三节	收文处理	303
第四节	办毕公文的处置	304
第五节	典型例题解析	305
第五章	司法文书写作	306
第一节	司法文书概述	306
第二节	起诉书	308
第三节	法院的裁判文书	310
第四节	笔录	312
第五节	典型例题解析	314
第八部分	其他常识	
第一章	语文基础知识	316
第一节	汉 字	316
第二节	词 汇	319
第三节	语 法	321
第四节	修 辞	322
第五节	文学常识	324
第六节	典型例题解析	330
第二章	其他常识	336
第九部分	历年真题荟萃	
2005 年某省录用国家公务员(机关工作人员)考试公共基础知识试卷 A 类		342
参考答案		353
2005 年某省录用国家公务员(机关工作人员)考试公共基础知识试卷 B 类		354
参考答案		366

第一部分

政 治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第一节 哲学和马克思主义哲学

要点提示

◆ 基本概念

哲学、世界观、方法论、唯物主义、唯心主义、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可知论、不可知论、形而上学、辩证法、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朴素辩证法、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近代唯心主义辩证法、马克思主义哲学

◆ 重点问题

1. 哲学基本问题的主要内容和意义。
2.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朴素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及理论特征。
3. 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理论贡献和历史局限性。
4. 近代唯心主义辩证法的理论贡献和缺陷。
5. 为什么说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历史的必然产物的原因。
6. 为什么说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伟大变革?
7.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特征。
8. 为什么说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最重要特征?

考点详解

一、哲学

1. 哲学的含义

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世界观和人生观是整体与部分的关系。哲学还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的理论。因此,作为世界观理论和方法论,哲学是各门具体科学知识的概括和总结。

2. 哲学的两个重要问题

哲学的基本问题是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又可以说是意识与物质的关系问题（或精神与物质的关系问题）。两者最重要的第一个方面是思维与存在谁为第一性。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承认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或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精神是物质的派生物的哲学都是唯物主义，反之，则都为唯心主义。

唯心主义有客观唯心主义和主观唯心主义两种形式。客观唯心主义认为在人类和自然界之外存在着一个“客观精神”，并把它作为世界万物的本原，代表人物是德国的黑格尔。主观唯心主义把人的主观意识作为世界万物的本原，代表人物有中国的王阳明。马克思主义哲学把实践观引入哲学，从而解决了哲学的基本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党性原则就是主张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坚持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

思维与存在关系问题的第二方面：思维与存在、精神与物质是否具有同一性，即人的意识能否正确认识现实世界、世界是否可知。凡承认两者具有同一性，主张世界是可知的，即为可知论者。否认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必然导致不可知论。

3. 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历史形态

在与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碰撞过程中，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经历了三种历史形态。第一种形态：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朴素辩证法。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由某一种或几种“原初”物质变化而成，最后又复归于“原初”物质。古代朴素辩证法承认世界的普遍联系。两者都是正确的，却缺乏科学的依据和系统的论证。第二种：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是建立在近代自然科学成就的基础上，经过科学论证的科学，它明确表明存在第一、思维第二的哲学立场，对论证世界物质性作出了重要贡献；近代唯心主义辩证法的最高成就是黑格尔哲学。第三种：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

1.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实践为基础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它是整个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理论基础。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条件：社会历史原因——19世纪上半叶欧洲各国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无产阶级的成长和工人运动的兴起；科学基础——达尔文生物进化论等一系列自然科学新发现，英国的古典政治经济学、法国英国的空想社会主义等新成就；直接理论来源——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黑格尔的辩证法和费尔巴哈的唯物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是一般和特殊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哲学两个统一：第一次在科学的基础上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地统一起来，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在人类认识史上第一次独创了唯物辩证的历史观即历史唯物主义，从而把辩证唯物主义的原则贯彻到底，实现了唯物辩证的自然观与唯物辩证的历史观的统一。

2.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特征

马克思主义的根本特征就是以实践性为基础的科学性与革命性的内在统一。它最重要的特征是实践性，它把理论与实践结合起来，把认识世界与改造世界有机地统一起来。

第二节 世界的物质性和人的实践活动

要点提示

◆ 基本概念

物质、运动、静止、实践、主体、客体、主体的客体化、客体的主体化、意识、意识的本质、意识的能动作用

◆ 重点问题

1. 列宁物质定义的主要内容和理论意义。
2. 运动和物质的不可分割性。
3. 运动和静止之间的辩证关系。
4. 实践的基本形式、基本特征。
5. 实践是人类的存在方式。
6. 主体与客体的相互作用。
7. 制约意识能动作用的客观因素。
8. 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物质统一性原理的具体含义。

考点详解

一、物质及其存在形式

1. 物质和运动

列宁说“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也就是物质的唯一特性是“客观实在性”，即它是不依人的意识而存在，又能够被人感觉到。列宁对物质的这一定义，为科学地说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运动与物质不可分割，它是物质固有的根本属性，是一切物质形态的存在方式；物质是运动的载体，是一切变化和发展的基础。

运动是永恒的、无条件的，是绝对的；静止是暂时的、有条件的，是相对的。

2. 时间与空间

时间是物质运动过程的持续性和顺序性，它的特点是一维性。空间是运动着物质的广延性和方位性。时间和空间与物质运动是不可分离的。

二、人对物质世界的现实把握

1. 实践是人的存在方式

实践是人类在根本上区别于动物的独特的生命形式，它的基本形式：物质生产实践、处理人与人关系的实践、精神生产实践。

2. 实践是人与世界相互作用的途径

面对物质世界，既要从客体方面去理解，又要从主体方面、从实践方面去理解和改造世界。主体是在一定社会关系中从事实践和认识活动的人；客体是主体的实践和认识活动所指向的一切对象。主体与客体的相互作用是在实践过程中实现的。

从内容和结果看，主体与客体的互相作用就是实现主体客体化和客体主体化。主体客体化——是指人把自己的本质力量、自己的属性和意图体现于客体，使客体的结构和形式发生人所需要的变化。客体主体化——是指客体的要素、属性和规律被内化为主体的体力和智力，成为主体的一部分。实践过程就是主体的客体化与客体的主体化统一的过程，它具有创造客体价值和优化主体的双重功能。

三、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1. 物质与意识

意识是指社会的人所特有的精神活动及其成果的总和，它的起源是物质世界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意识内容是客观的，它的形式是主观的。

意识的本质——人脑对物质的反映。首先，意识是人脑的反映；其次，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

意识能动地反作用于物质，这种能动作用叫作主观能动性。主要表现：意识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是主动的、有选择的创造性活动；意识能够为人们的实践活动确定目标、制定计划和选择方案，形成实践观念；意识能够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意识能够反映自我本身并控制自身的行为和生理活动。但是，意识的能动作用不是无限的，它是在物质决定意识的前提下的能动作用，即物质决定意识。

2. 世界的统一性在于物质性

世界物质统一性的三层含义：世界是具有客观实在性的物质统一性；物质世界是自我存在、自我运动的；世界是多样性的物质统一体。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

要点提示

◆ 基本概念

联系、联系的普遍性、系统、发展、新生事物、规律、唯物辩证法、质、量、度、质变、量变、肯定方面、否定方面、辩证的否定、矛盾、矛盾斗争性、矛盾同一性、内因、外因、矛

盾普遍性、矛盾特殊性

重点问题

1. 联系的普遍性、客观性和多样性。
2. 唯物辩证法的系统及其方法论意义。
3. 为什么说发展是运动和变化的总趋势?
4. 区别新事物与旧事物。
5. 为什么新生事物必然战胜旧事物、取代旧事物?
6. 事物发展的规律及其特点。
7. 为什么说度是质和量的统一?
8. 质量互变规律的基本内容及其方法论意义。
9. 肯定与否定的辩证关系。
10. 唯物辩证法的否定观及其方法论的意义。
11. 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基本内容及其方法论意义。
12.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13. 为什么说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14. 事物发展的内因和外因及其相互关系。
15. 矛盾的特殊性及其方法论的意义。
16.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的辩证关系及其方法论意义。
17. 为什么说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考点详解

一、世界的普遍联系性

1. 联系的普遍性、客观性和多样性

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联系和发展。联系是指一切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以及一切事物和他事物之间的相互依赖、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和相互制约。联系具有普遍性和客观性。联系的普遍性原理的方法论意义在于应该用整体性的观点去看待事物。联系的客观性是指联系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它的存在与变化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唯心论否认联系的客观性。

2. 事物作为系统而存在

事物的普遍联系决定了事物都是作为系统而存在的。系统是由一定数量的相互联系的要素组成的、具有特定结构和功能的有机整体。它的基本特征：整体性；有序性；层次性；开放性。这就要求我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必须坚持整体性原则和相互联系的原则。

二、世界的永恒发展

1. 发展是运动变化的总趋势

事物是运动和变化的，有三种走向：前进和上升；下降与倒退；同一水平的反复。前进和上升是占主导地位的，是运动和变化的总趋势。发展就是揭示这一总趋势的哲学范畴，是具有前进和上升性质的运动和变化。从方向上看，发展是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从无序到有序的运动和变化。从内容和实质上看，发展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因此，辩证法认为事物的发展既是连续的又是非连续的。因此，要与时俱进，跟上时代步伐。

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具有自身确定不移的规律。规律是物质运动过程本身所固有的本质的必然联系。规律具有普遍性、重复性和普遍性的特点。

唯物辩证法揭示的事物发展的基本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质量互变规律揭示了事物变化发展的过程和形式，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变化发展的方向和道路。

2. 发展的过程和形式

世界上任何事物都是质、量的统一体。质就是事物成为自身并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的规定性，它是多样性的。量就是事物本质所固有的可以用数量形式表示的规定性，也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是多样性的。质和量是事物两种不同的规定性，两者的统一就是事物的度。

3. 量变和质变

事物的变化和发展有两种基本形式：质变和量变。量变是质变的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事物的变化和发展总是从量变开始到质变，又从质变到新的量变，如此循环不断上升。因此，只承认量变而否认质变，属于庸俗进化论。质量互变规律要求我们在实际工作中，既要树立远大理想，又要艰苦奋斗，从眼前的点滴做起，不好高骛远。

4. 辩证法的肯定与否定

事物的肯定方面是维持其存在的方面，即保持其质的稳定性。否定方面是促使事物死亡的方面，即破坏事物现有的质使它转化为他物的方面。肯定与否定是互相对立，互相排斥的，这两个对立面又是相互统一的。即“肯定中包含着否定，否定中包含着肯定”。因此，对待事物既不能肯定一切，也不能否定一切。

否定之否定。事物的发展是从一个肯定自身出发，到否定自身，再到否定这一否定回到自身的否定之否定过程。内容上，事物的发展是物的自我运动、自我完善；形式上，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事物发展的总方面是前进的上升的，事物发展的具体道路又是曲折的。可以说，事物的否定之否定，从发展的表现形式上看是波浪式前进或螺旋式上升。片面夸大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否定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就会陷入循环论的错误。这就告诉我们，面对任何事物，都应该抱着这样的态度：道路是曲折的，前途是光明的。

三、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是对立统一

1. 矛盾及其基本属性

矛盾是指事物内部各方面之间及各事物之间既对立又统一的关系。对立又称矛盾的斗争性，统一又称矛盾的同一性。同一性是指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的性质，亦即“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同一性也表现为矛盾双方存在着互相转化的可能性。

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双方相互否定、相互排斥，体现着矛盾双方相互分离的趋势。斗争

性导致矛盾双方力量对比的变化,推动事物发生量变;当矛盾双方斗争到底,就会促成矛盾双方的相互转化,推动事物发生质变。哲学的矛盾斗争性不能等同于政治斗争或你死我活。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结合在一起,共同推动事物的变化和发展。矛盾的同一性是有条件的、相对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2. 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结合在一起,推动事物的发展。而推动事物发展既有事物内部矛盾,也有事物之间的矛盾。事物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内因;事物之间的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外因。唯物辩证法认为,外因是事物变化的条件,内因是事物变化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起作用。如:既勇于坚持走自己的路,又善于借鉴它山之石,其哲学根据就是内因与外因的辩证关系原理。

3.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及其相互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指矛盾存在于任何事物的任何时候,即事事有矛盾,时时有矛盾。矛盾的特殊性指矛盾的个性,首先指的是矛盾性质的特殊性;其次是解决矛盾形式的特殊性,因此,实际工作中,要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具体问题具体解决。再次是矛盾地位的特殊性,有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区分。主要矛盾在矛盾体系中处于支配地位,起主导作用,对事物发展起决定作用;非主要矛盾处于从属地位,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起着一定的影响作用。因此,在观察处理矛盾时,要坚持“两点论”与“重点论”相结合。

矛盾的普遍性属于事物的共性,矛盾的特殊性则是事物的个性。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就是事物的共性和个性的关系。现实中,“一般号召与个别指导相结合”的工作方法的哲学依据就是共性与个性及其辩证关系的原理。它也是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与本国实践结合,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哲学依据。

第四节 认识与真理

要点提示

◆ 基本概念

认识的本质、感性认识、理性认识、认识过程中的两次飞跃、真理、谬误、价值、价值评价

◆ 重点问题

1. 主体与客体的辩证关系。
2. 为什么说认识的本质是主体在实践基础上对客体的能动反映?
3. 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的关系。
4. 正确实现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飞跃的必备条件。
5. 正确实现从理性认识到实践飞跃的必备条件。
6. 认识发展的总规律。
7. 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8. 真理与谬误的辩证关系。